

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通告

主旨：公告舉行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期中考試程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日期：109 年 10 月 12、13 日(星期一、二)
- 二、以電鐘為號。
- 三、各生按公佈之考生座位表入座，若原班考試，請按座號由第一排依序而坐。

考場規則：

- 一、考試時除應用文具外，任何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書包、相關資料、手機及相關電子產品(抽屜淨空)整齊放置教室後方地板或走廊。考試期間(含教室內外)手機一律關機，不得將手機攜入考場，考試期間手機鈴響得記小過一次。
- 二、考試時間過半才可交卷。交完卷後，不得離開考場教室，須在原座位自修並保持安靜，至考試時間結束才能離開考場。
- 三、在試場附近以手機或相關電子產品播放音樂，以致影響他人作答者得記小過一次。
- 四、應試時不得飲食、嚼食口香糖。並記得攜帶學生證，以供查驗。
- 五、應按規定時間交卷，不得逾限，並於鐘響後留於原位等待監考老師清點試卷，凡逾時繳交或於清點試卷時逕離考場者，該科成績由監考教師視情形輕重，酌予扣分，並予以警告至小過壹次之處分。
- 六、未遵守以上規定者以違反試場規則處理。

教務處 109.09.17 啟

一、普通科

日期	年級	時間組別	上午			下午		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		
10月12日 (星期一)	一	普通科	數學	自修	歷史	打掃時間	地科(孝仁信) 物理(忠愛)	地理		
	二	社會組			自修		自修			
	二	自然組			化學		自修			
10月13日 (星期二)	一	普通科	國文	英聽	公民		打掃時間	13:40 至 14:40	15:00 至 16:00	
	二	社會組			自修			生物(忠愛) 其餘自修		英文
	二	自然組			物理			自修		
10月12日 (星期一)	三	社會組	公民	生物	公民	打掃時間		論孟	化學	
	三	自然組			生物			論孟		
	三	社會組			公民			論孟		
10月13日 (星期二)	一	普通科	國文	英聽	公民		打掃時間	13:40 至 14:40	15:00 至 16:00	
	二	社會組			自修			生物(忠愛) 其餘自修		英文
	二	自然組			物理			自修		
10月12日 (星期一)	三	社會組	公民	生物	公民	打掃時間		護理	化學	
	三	自然組			生物			護理		
	三	社會組			公民			護理		

註：框內灰色的科目請回原班考試，「自修」也在原班。

二、職科

日期	年級	時間科別	上午			下午		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		
10月12日 (星期一)	一	應外科	國文	自修	商概	打掃時間	國貿實務(貿一) 其餘自修	數學		
	一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	數位科技應用		國貿實務(貿二) 其餘自修			
	二	應外科					計概		管理學概要	
二	商經國貿 資處科	13:40 至 14:40	15:00 至 16:00							
10月13日 (星期二)	一			應外科	會計			英聽	打掃時間	自修
	一	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	數位科技概論 (11:00)			
	二	應外科	自修	英聽		自修				
二	商經國貿 資處科	經濟								
三	應外科	會計			英聽		自修			
三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經濟							
三	應外科		會計	英聽		自修				
三	商經國貿 資處科	經濟								

註：1. 框內灰色的科目請回原班考試，「自修」也在原班。

2. 職科第二天第三節考試時間為 10:40-12:00(80 分鐘)，唯職科一年級 11:00 開始考試，請注意！